

政府總部
民政事務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十二樓



GOVERNMENT SECRETARIAT
HOME AFFAIRS BUREAU

12TH FLOOR,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譯本)

OUR REF. : HAB/D3/6/9
YOUR REF.: CB2/HS/2/16
TEL NO. : 3509 8049
FAXLINE: 2591 6002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麥麗嫻女士)

麥女士：

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

跟進2017年12月11日的會議

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在2017年12月11日的會議上(會議)，要求政府提供補充資料，並跟進委員的意見。現回應如下。

會議察悉宗教團體可向地政總署申請使用政府土地以發展宗教設施；民政事務局(民政局)可就有關興建宗教設施的申請考慮給予政策支持，以優惠率計算地價或租金。會議亦注意到民政局在過去3年接獲8宗有關申請是由少數族裔團體提出的。有關該8宗申請的詳細資料見附件。

就本港的學校兼作宗教活動場地的例子，以及有關過去20年伊斯蘭團體申請土地以設立學校的個案的資料，我們諮詢了教育局。教育局表示所有學校開放設施予社區使用均屬自發性質

(譯本)

，而申辦學校的團體亦無需註明其宗教背景，因此該局並無備存有關資料。

上文旨在提供會議要求的補充資料。就委員在會議上提出的其他意見，我們已向相關負責政策局／部門（即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教育局、民政事務總署、房屋署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轉達，以便各政策局／部門參考並作出適當跟進。

民政事務局局長

許雅怡 代行

2018年9月7日

副本抄送：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經辦人：李矜持女士)	傳真：2840 0657
教育局	(經辦人：鄭美儀女士、 黃梓皓先生)	傳真：2572 5402 2119 9107
民政事務總署	(經辦人：岑俊楷先生)	傳真：2121 1716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經辦人：葉家禮先生)	傳真：2694 1364
房屋署	(經辦人：林苾晴女士)	傳真：2761 7445

過去3年有關少數族裔團體的8宗土地申請的詳細資料

	年份	少數族裔團體	詳細資料
1.	2015	Miri-Piri Society	尋找位於東涌的土地作永久性用途
2.	2015	香港回教信託基金總會	尋找位於九龍城、觀塘或將軍澳的土地作永久性用途
3.	2016	香港赫特穆諾博瓦伊斯蘭理事會	尋找位於將軍澳的土地作短期用途
4.	2016	達悟伊斯倆米，香港	尋找位於觀塘的土地作短期用途
5.	2016	The Bangali Sanatan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尋找位於九龍區的土地作永久性用途
6.	2016	Chabad of Hong Kong	尋找位於中環、灣仔或半山的土地作永久性用途
7.	2016	Madina Tul Ilm Association Limited	尋找位於九龍區的土地作永久性用途
8.	2017	合眾福利社香港有限公司	尋找位於佐敦或油麻地的土地作永久性用途